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青岛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2025年理化、职业卫生、职业病检定试剂耗材采购项目二次招标第3包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离心管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科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6人，营业收入为9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离心管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科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6人，营业收入为9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实验用擦手纸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徐州耀泰纸业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3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4. 无尘纸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昆山市花桥镇福金轩电子经营部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5. 实验用卫生湿巾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惠州市杰佰净化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8人，营业收入为15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9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威海路坦化学玻璃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.12.8

